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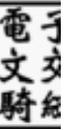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潘怡蘋

電話：03-3322101 #7452

電子信箱：kangfen546@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1日

發文字號：桃教體字第110005671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100056716\_ATTACH1.pdf)

主旨：檢送「110年教育部環教人員展延申請與環境教育法規說明會」簡章1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6月29日臺教資(六)字第1100087303號函辦理。

二、為協助學校已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教職員了解申請展延相關規範與資訊，特辦理旨揭說明會。

三、本次說明會議內容如下：

(一)會議時間：

1、第1場：110年7月28日(星期三)下午2點。

2、第2場：110年8月4日(星期三)下午2點。

(二)對象：各級學校已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教職員。

(三)報名連結：<https://forms.gle/jtYbCNq2SX2bgEvq5>

(四)會議方式：採線上視訊會議進行，報名完成後會提供線上會議連結網址至報名者信箱。

(五)全程參與者核發環境教育展延研習時數3小時。



四、倘有說明會相關問題，請洽育成環保有限公司詹小姐，電話：0972-475-849，Email：greenschool@eri.com.tw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



裝

訂

線

